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45)

**公佈**

**內容有關**

- (1) 監事辭任；**
- (2) 建議委任監事；**
- (3) 董事擬膺選連任；及**
- (4)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監事辭任**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姚興田先生(「姚先生」)及黃晶晶女士(「黃女士」)分別辭任本公司獨立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職務，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姚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之其他業務，黃女士則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私人事務。

### **建議委任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張曉紅女士(「張女士」)獲提呈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以填補黃女士辭任產生之臨時空缺。

董事會謹此宣佈，徐斌先生(「徐先生」)獲提呈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以填補姚先生辭任產生之臨時空缺。

## 董事擬膺選連任

鑑於本公司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朱先生」)之任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屆滿，朱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於股東週年大會(定義見下文)上膺選連任。

## 向股東寄發通函

上述建議事項有待本公司股東批准，並將提交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供考慮及批准。

一份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有關上述建議事項之資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監事辭任

本公司獨立監事姚興田先生及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黃晶晶女士已分別辭任各自職務，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原因為姚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之其他業務，黃女士則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私人事務。

姚先生及黃女士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均無任何意見分歧，亦概無其他有關彼等辭任本公司上述職務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姚先生及黃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張曉紅女士獲提呈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以填補黃女士辭任產生之臨時空缺。詳情見下文「建議委任張曉紅女士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一節。

徐斌先生獲提呈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以填補姚先生辭任產生之臨時空缺。詳情見下文「建議委任徐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一節。

### **建議委任張曉紅女士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曉紅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以填補本公司現任股東代表監事黃晶晶辭任(詳情見上文「監事辭任」一節)產生之臨時空缺。

張女士，51歲，分別於一九八九年及二零零七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貿易學士學位及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一直於項目營運及資產管理部門工作，在投資管理方面積逾20年之豐富經驗。彼曾獲委任為江蘇鑫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江蘇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證券部客戶服務經理、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投資部及金融資產部高級經理以及江蘇高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互聯網及軟件服務外包部高級投資經理。自二零一四年至今，彼亦一直擔任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投資業務部總經理及資產管理部副總經理。於本公佈日期，就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為本公司股東，目前持有本公司43,931,959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及已發行股本總數(包括內資股及H股)各自約4.47%及2.95%。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張女士擬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自股東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之日起為期三年。張女士不會因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而獲支付任何之薪酬。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張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

益；(iii)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擔任其他職務；及(iv)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張女士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建議委任徐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董事會謹此另行宣佈，徐斌先生(「徐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以填補現任獨立監事姚興田先生辭任(詳情見上文「監事辭任」一節)產生之臨時空缺。

徐先生，53歲，一直從事企業財務管理事務。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彼擔任中國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旗下泰州投資置業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彼亦曾獲委任為江蘇今日陽光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徐先生擬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自股東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之日起為期三年。徐先生擬獲委任之酬金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以及現行市況後，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由董事會釐定。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徐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iii)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擔任其他職務；及(iv)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徐先生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朱永寧先生擬膺選連任執行董事

鑑於本公司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之任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屆滿，朱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朱先生，50歲，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國際金融專業，取得碩士學位，為高級經濟師。彼有超過25年金融專業工作經驗。自一九九零年起，彼歷任江蘇省中國建設銀行國際業務部主任科員、中國投資銀行江蘇省分行支行行長、南京光大銀行漢中路支行行長及華夏證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投資顧問。自二零零六年至今，彼亦擔任國泰君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至今，彼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會員。朱先生亦因其於本公司之職位而於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或其他管理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就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朱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江苏科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股權，該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358,80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及已發行股本總數(包括內資股及H股)各自約36.51%及24.11%。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先生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朱先生擬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緊隨其現有任期屆滿之日起(即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起)為期三年。朱先生擬膺選連任之酬金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以及現行市況後，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由董事會釐定。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朱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iii)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擔任其他職務；及(iv)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朱先生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向股東寄發通函

上述建議事項有待本公司股東批准，並將提交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供考慮及批准。

一份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有關上述建議事項之資料；及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該會上投票，所有股份轉讓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文件不得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地址為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16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

承董事會命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朱永寧

中國南京，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九名董事，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董事長)及吳清安先生，四名為非執行董事黃華德先生、印壽榮先生、徐志斌先生及沙敏先生，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滿林先生、徐小琴女士及施中華先生。

本公佈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數據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及(iii)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之意見(如有)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andasoft.com內。

\* 僅供識別